

四川外国语大学

2026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入学前须办事项公告

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拟录取考生需办理的事项有：确认录取通知书邮寄信息、上传硕士毕业证和学位证书（仅应届毕业生）信息、转递个人档案（含党/团员档案）、提交定向培养协议（仅定向就业考生）、转接组织关系、迁移户口（自愿）。拟录取考生须根据本公告要求，完成相关事项办理。

一、办理方式

办理方式包括线上提交和线下寄送。

（一）线上提交

录取通知书邮寄信息、毕业证和学位证（仅应届毕业生，扫描件）通过线上方式办理。拟录取考生登录“四川外国语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yz.sisu.edu.cn，下称“川外研招系统”），选择“博士申请考核制”，再选择相应项目进行办理相关事项。

（二）线下寄送

个人档案（含党/团员档案）、定向培养协议（仅定向就业考生）材料由档案管理单位或学习工作单位通过机要或邮政 EMS 方式寄送。接收相关材料通信地址如下：

邮寄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壮志路 33 号四川外国语大学立德楼 B413

邮政编码：400031

接收单位：四川外国语大学

接收部门：四川外国语大学研招办

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电话：023-65385296

二、办理事项

（一）录取通知书邮寄信息确认

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联系电话默认为拟录取考生在研招网报名时所填写的信息。如有变动，须于6月3日前在“川外研招系统”中“拟录取信息补充”进行修改。未在规定时间内修改的，我校将按默认邮寄信息寄送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为“四川外国语大学”的，须由考生本人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自行领取。

（二）定向培养协议提交

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拟录取考生，须由考生所在单位、我校及考生本人签署定向培养协议书。考生在“川外研招系统”下载《四川外国语大学定向培养攻读全日制博士学位研究生协议书》，经考生所在单位签字盖章和考生本人签字后，于6月3日前寄/送达至我校研招办。

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拟录取考生，可根据个人工作实际申请变更为定向就业。拟录取考生须先与本人工作单位协商，达成一致后，须于6月1日前提交《考生变更报考类别声明》（本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声明（格式不限）+工作单位名称及所在地+本人签字）至研招办邮箱（yzb@sisu.edu.cn）。经审核备案后，按定向就业拟录取考生流程办理相关事项。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一般不可变更为非定向就业。

（三）毕业证、学位证信息上传

应届毕业生须在获得硕士学历学位后，于8月31日前通过“川外研招系统”扫描上传。

（四）个人档案转递

待教育部录取审核通过后，我校向录取考生寄发录取通知书和调档函。考生须凭录取通知书和调档函，及时办理个人档案（含党/团员档案）转递手续，并于8月31日前将档案寄/送达至我校研招办。定向就业考生不转递个人档案，但须转递党/团员档案。

如拟录取考生的学习工作单位急需登记档案转递信息，可根据本通知

第一条中的通信地址等信息进行登记。如有其他特殊情况，请发送邮件至 yzb@sisu.edu.cn 咨询。

(五) 组织关系转接

考生须凭录取通知书和调档函，及时办理组织关系转接相关手续。

1. 党组织关系转接

党员组织关系在重庆市内的，须通过渝快政“红岩先锋智慧党务”系统办理组织关系线上转接，接收党组织选择转入的目标支部（查询路径为：市委教育工委—四川外国语大学党委—XX学院党总支委员会—XX党支部）。

党员组织关系在重庆市外的，可通过转出地党员管理信息平台办理组织关系线上转接，接收党组织选择“四川外国语大学党委”，并须备注转入的具体党支部（查询路径为：中共重庆市委—市委教育工委—四川外国语大学党委）。

不能办理组织关系线上转接的，可持转出单位签发的纸质介绍信办理组织关系线下转接，介绍信抬头填写为“中共重庆市委教育工委”，具体接收单位填写为“四川外国语大学XXX学院XX党支部”。

党组织关系转接咨询：校组织部，魏老师，023-65385235。

新生转入党支部名称如下：

录取学院	新生转入支部名称	备注
001	英语学院	英语学院博士生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04	中国语言文化学院	中国语言文化学院学生第六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05	新闻传播学院	新闻传播学院研究生第二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06	俄语学院	俄语学院研究生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翻译博士
007	法语学院	法语学院学生第二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翻译博士
008	德语学院	德语学院研究生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翻译博士
009	日语学院	日语学院研究生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10	西方语言文化学院	西方语言文化学院学生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11	东方语言文化学院	东方语言文化学院研究生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12	国际关系学院	国际关系学院学生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014	翻译学院	英语口语第二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翻译博士
015	商务英语学院	商务英语学院学生第二党支部	外国语言文学博士

2. 团组织关系转接

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均通过“智慧团建”进行，入学报到前，组织关系暂留原单位。入学报到后，校团委统一组建新生团支部，安排组织关系转接。原单位如签发纸质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可填写为“共青团四川外国语大学委员会”。

团组织关系转接咨询：校团委，冯老师，023-65380916。

3. 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和相关证件自行妥善保管，入学报到时统一收取。

（六）户口迁移

办理户口迁移坚持自愿原则。如需办理户口迁移，请在入学报到时携带相关证件自行前往童家桥派出所户籍窗口办理。

户口迁移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派出所川外村1号。

办理户口迁移手续需准备以下材料：

1. 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 录取通知书原件、复印件；

3. 原户口所在地在重庆市内的，还须准备户口迁移申请书（附件）；本人《常住人口登记表》或本人户口页原件（户口簿登记本人信息所在页），并在原件下方空白处，预留本人电话号码、父母姓名及身份证号。

4. 原户口所在地在重庆市外的，还须准备由原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的户口迁移证原件，并在迁移证背面空白处，预留本人电话号码、父母姓名及身份证号。

户口迁移咨询：校保卫处，申老师，023-65385119。

附件：户口迁移申请书。